

证券代码：003033

证券简称：征和工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##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9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9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金玉谟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9人，代表股份56,417,27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69.012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，代表股份55,578,65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.986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3人，代表股份838,62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025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3人，代表股份838,62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0258%。

## 2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（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、高管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以下同）共172人，代表股份718,62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79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2人，代表股份718,62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790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北京市金杜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，为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51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8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3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2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8016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403%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48,9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89%；反

对21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78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50,3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4954%；反对21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9643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403%。

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51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8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52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8016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403%。

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51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8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52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8016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403%。

## 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51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8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3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2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8016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403%。

##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50,7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1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40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2,1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7459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959%。

## 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50,7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1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40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2,1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0.7459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959%。

## 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774,2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9155%；反对19,4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3033%；弃权48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7813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0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5233%；反对19,4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999%；弃权48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7768%。

就本议案的审议，青岛魁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立鹏、牟家海为关联股东，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## 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9.01 关于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350,7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1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9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40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652,1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7459%；反对19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581%；弃权47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5959%。

**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6,9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54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93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48,3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2171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3654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175%。

**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6,9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54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93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48,3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2171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3654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175%。

**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6,9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54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93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48,3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2171%；反对67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3654%；弃权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175%。

### **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7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57%；反对67,5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96%；弃权2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46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48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2450%；反对67,5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3932%；弃权2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618%。

### **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(修订稿)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9,7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04%；反对66,0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70%；弃权1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7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51,1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6068%；反对66,0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1845%；弃权1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087%。

### **1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9,3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96%；反对66,6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81%；弃权1,3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50,7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5511%；反对66,6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2680%；弃权1,3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09%。

**1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56,347,17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57%；反对24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31%；弃权45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12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648,52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2450%；反对24,30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3817%；弃权45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3733%。

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；

2、律师姓名：孙美莉、汲丽丽；

3、出具的法律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、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金杜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9日